

证券代码：600401

证券简称：*ST 海润

公告编号：临 2019-005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公司 2018 年业绩预计亏损约在人民币 25 亿元到 37 亿元之间。
-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公司业绩预计亏损约在人民币 19 亿元到 31 亿元之间。
-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终止上市。

一、 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18 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仍将出现亏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在-25 亿元到-37 亿元之间。
-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预计在-19 亿元到-31 亿元之间。
- 3、业绩预告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3,640.53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9,079.46 万元

（二）每股收益：-0.5200 元。

三、本期业绩预亏的主要原因

(一) 主营业务影响：光伏行业出台 531 政策后（即 2018 年 5 月 3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和国家能源局联合出台《关于 2018 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对我国光伏新增装机容量规模及补贴价格均作出进一步限定），公司财务状况进一步恶化，生产制造环节全面停产且下属两家全资子公司江阴海润太阳能电力有限公司和江阴鑫辉太阳能有限公司陆续被债权人向管辖法院提出破产清算申请，相关法院均已做出受理裁定，其加剧了当期的亏损。

(二) 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公司受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无法偿还到期债务，导致计提了大额滞纳金和罚息。

四、风险提示

(一) 由于 2016 年度、2017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连续两年被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29 日起被实施暂停上市。公司 2018 年全年预计亏损，依据相关规定，本公司股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终止上市。

(二) 在公司股票暂停上市期间，考虑到公司近年来股权极度分散的现实情况，且运营过程中持续存在的资金紧张等问题，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努力试图通过引入战略投资者来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财务状况，并争取恢复持续经营的状态，但是上述事项的推进未达预期，导致大量财务费用未能有效化解，并出现大量诉讼纠纷和逾期债务的情况。

(三)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8 年年度报告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润光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 月 30 日